中国人用中文，可以吗？

原创 靖海侯 [靖海侯](javascript:void(0);)

**靖海侯**

微信号 gh\_4dc33fb71939

功能介绍 常言所未言

2021-09-25[原文](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U5MDY4MzczMQ==&mid=2247484248&idx=1&sn=3146a4ac005c69f6294df9fd359c1cba&chksm=fe3bc864c94c41722888ce281094e7aea7719af8cf5deca4e9333cb4564c6f5c301af617d2de&scene=27#wechat_redirect&cpage=3)

收录于话题

#香港 4 个

#中国 3 个

#中国人 1 个

#中文 1 个

#时代的沉淀：香港启示录 78 个

**一**

想象一下，一群母语为中文的中国人，在中国的地方研究中国的内部事务，每天用英文发邮件交流，工作文件也是英文文件，是否觉得有些滑稽呢？

滑稽的却是普遍的。香港特区政府里即是如此。

**二**

英文当然是香港特区的官方语言。

香港基本法第九条规定：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行政机关、立法机关和司法机关，除使用中文外，还可使用英文，英文也是正式语言。”

特区政府使用英文，有法可依，似乎无可厚非。

但细究这一条款，我们就会发现，此规定有精密且巧妙的内在逻辑：

1.中文和英文都是“正式语言”；

2.中文和英文虽然都有合法地位，但中文明显属“优先级”；

3.“**可**使用英文”“英文**也**是正式语言”等表述，表明其潜在意思是“可以使用英文，也可以不使用英文”。

**以基本法为遵循，特区政府依法办事，选择英文为文件语言，可以。而把英文作为第一语言，把中文列为第二语言，甚至内部的邮件交流和形成的文件只有英文，还符合基本法第九条的规定吗？**

**三**

香港基本法确立英文作为“正式语言”的法律地位，自然不无原因。而直接的原因，就来自“中英联合声明”。

签署于1984年12月19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在其附件一中规定：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政府机关和法院，除使用中文外，还可使用英文。”

不难看出，香港基本法第九条的法律基础就是源于这一附件的内容，并将之扩展至立法机关，而表述基本一致。

**然而，一个简单的语言问题，出现在《中英联合声明》中，作为中英双方的协议条款，是否觉得“小题大做”了呢？**

不作过多解读和遐想，人们也能猜出：这当是英方的主张。

问题是：英方为何坚持这一主张？

**四**

通过基本法把英文列为正式语言，有历史原因、有现实因素。

在《[清华大学教授做港大副校长，配吗？》一文中，](http://mp.weixin.qq.com/s?__biz=MzU5MDY4MzczMQ==&mid=2247483853&idx=1&sn=84968ade4d7c160de26b0353be1ea2f4&chksm=fe3bcaf1c94c43e7659c7f45c5a4bb64667e79d393b0894b429c1b25691e998355f9a2ebaabd&scene=21#wechat_redirect)靖海侯曾讲过这么一个故事：

*1964年，钱穆离开创办的香港中文大学。其中一个背景，就是港英当局要求新创办的香港中文大学要以“英文”为教学语言，以利管治，以示“高级”。钱穆当时斥责：“今日新大学之以中文二字为号，岂不所重在中文，不必师长授课以中文矣。”*

**显而易见，在港英政府时期，英国当局是把中文列为次等打压，并竭力想通过“英文”这一语言工具作为驯服香港的政治工具的。**

把语言作为殖民手段，曾经的“日不落”帝国有心得、有经验。

除此之外，英文能成为香港政权机关的官方语言，还有更加龌龊的原因。

香港回归前，香港政府机关及法院，长期以来且绝大多数重要位置均为英国人把持，直到1948年才出现首位华人政务官（徐家祥）。“老板们”都讲英文，港英当局怎么可能允许中文作为政府的第一语言？

香港回归后，原来的公务员制度和公务员整体过渡至特区政府。“英国老板”不见了，“英国老板”培养的一众华人政治精英却都学会了讲英文，且习惯了用英文作为正式语言的官僚体制。中文在政府机关的地位，仍然无人重视。

现在，香港回归祖国近25年了，为什么还没有改变这一状况，提升中文在香港特区政府中的地位？原因很简单，习惯而已，因循守旧而已。

**或者说，基本法的相关规定，被特区政府不少人视为可以把英文继续作为第一语言的理据。他们心安理得，有些人甚至还视为“高级”和“国际化”，凸显了他们身份的“尊贵”。**

**五**

**英文作为正式语言，没有问题。问题是中文在正式语言里排在次要位置，就不可理喻了。如前面的分析，这并不符合基本法相关规定的内在逻辑。**

而此问题必须得到重视和解决，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那就是不符合香港的实际情况。

在特区政府开办的“GovHK香港政府一站通”网站上，有“香港概况”一栏。其中说到：

       “香港的法定语言是中文和英文。在政府部门以及法律界、专业人士和商界之中，英文是广泛采用的语文。”

为什么要突出“英文是广泛采用的语文”？人们尽可以体会。

而看看“香港概况”给出的相关数据，再比照上述表述，问题就凸显了出来：

       按惯用交谈语言划分的5岁及以上人口比例：（香港）广东话，88.9%；普通话，1.9%；其他中国方言，3.1%；英语，4.3%；其他语言，1.9%。

**服务对象中有高达93.9%的人说中文，只有4.3%的人用英文，特区政府坚持用英文作为第一正式语言，是否必要？是否合理？**

经查证，“GovHK香港政府一站通”给出的2016年香港人口调查的数据。2019年6月，特区政府统计处又发布了《主题性用户统计调查第66号报告书》，其数据显示：全港 5605100 名 6 - 65 岁人士，按母语分析，88.8%为广州话， 3.9%为普通话，3.3%为其他中国方言，1.4%为英语及余下的 2.6%为其他语言。

**特区政府里，英文作为邮件和文件的第一正式语言；社会上，9成以上人士都以中文为母语。如此颠倒局面，不应调整改进吗？**

**六**

语言不是小事。

从《中英联合声明》里我们能看到这一点，从管治以及国民身份认同角度，我们更可以看到其作用和影响。

日前，有记者问香港知名文化人士汪明荃有没有兴趣加入特区政府。她笑言，自己英文不够好，恐怕不能胜任。人们会觉得这个理由成立吗？

2016年立法会候选人辱华风波，“港独”议员梁颂恒不正是以英文侮辱国家和民族，并狡辩其问题是发音问题吗？

**把英文作为第一正式语言，正是港英政府留给香港的“余毒”**。

语言是什么？是思想的载体，关乎理念，关乎价值取向，本身就附加着太多民族文化、意识形态的内容。

英国诗人莫里斯曾经一针见血指出：**语言的非交流作用跟它的交流作用一样重要。比起任何其它社会风俗来，语言在群体与群体之间设置了更大的障碍。比起任何其它事物来，它更能将个人同化于某一确定的超级部落，更能阻止个人逃向另一群体。**

特区政府坚持用英文作为邮件和文件语言，也是要意在设置与社会交流的障碍吗？

肯定不是。

**特区政府所以这么做，还是因为没有认识到语言于推进管治的重要性，于增进国民身份认同的重要性，没有在推进语言改革方面展现觉悟和动力。**

但丁有句名言：语言作为工具，对于我们之重要，正如骏马对骑士的重要。最好的骏马适合于最好的骑士，最好的语言适合于最好的思想。

**从语言改革开始，发邮件用中文，写文件把中文作为第一语言，特区政府才能在新的管治格局下跨上骏马，带领香港更好的前进，更快地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七**

香港社会早有人意识了这一点。更有人，提出了推广普通话的重要性。

日前，恒隆地产董事长陈启宗在公司中期报告表示，香港经济必须与内地进一步融合，未来必然在于大湾区，要抓紧机遇，但要克服一些挑战，包括共同语言及国民身份认同。**粤语只应主要在家及街上交谈用，所有官方或半官方讨论（包括商务），均应以普通话进行。**

特区政府这些年确实在着力推广普通话，其努力不应否定。

但人们要问的是：**特区政府能否在语言改革上先行一步，走在前列，发挥示范作用，先把中文作为第一交流和文件语言的地位确立起来，带头说用中文并讲普通话？**

**中国人说中国话，天经地义；香港同胞讲粤语，没有问题。对特区政府而言，基本法的条款要遵守，基本法的精神也要领悟，香港的拨乱反正，包括很多方面，语言问题不应忽视。**

中文在香港特区政府（包括法定机构）里的地位，需要进一步提升了。

靖海侯

**微信扫一扫赞赏作者** **赞赏**

已喜欢，对作者说句悄悄话

取消

**发送给作者**

**发送**

最多40字，当前共字

 人赞赏

上一页 1/3 下一页

长按二维码向我转账

受苹果公司新规定影响，微信 iOS 版的赞赏功能被关闭，可通过二维码转账支持公众号。

### 精选留言

用户设置不下载评论